

债券简称：20 蓉高 03
债券简称：21 蓉高 K1
债券简称：22 蓉高 01
债券简称：22 蓉高 02
债券简称：22 蓉高 03
债券简称：22 蓉高 04

债券代码：175477.SH
债券代码：175835.SH
债券代码：185327.SH
债券代码：185639.SH
债券代码：185744.SH
债券代码：137694.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受托管理协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二》（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都高投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发行人对其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担任。企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冯东，由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对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如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冯东

变更后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丽

（二）新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朱丽，女，196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四川大学世界经济专业。曾任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金融与信用建设处一级调研员、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金融处副处长、四川省西部办综合处（省攀西办综合处）副处长，四川省体改办宏观与社会体制处副处长等职务，曾挂职自贡市发展改革委担任副主任职务。2022年8月起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028-85320312

联系地址：成都高新区盛兴街55号天府国际社区8栋成都高投集团

海通证券作为“20蓉高03”、“21蓉高K1”、“22蓉高01”、“22蓉高02”、“22蓉高03”、“22蓉高04”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

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2年11月2日